

证券代码：831068

证券简称：凌志环保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分为 4 个子议案：

1.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与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蒋锡培回避表决。

2. 《江西凌志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荆沅紫砂文化有限公司与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凌建军、凌美琴回避表决。

4. 《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担保预计》，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蒋锡培、凌建军、凌美琴回避表决；

本议案还需提请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1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600 万元
2	江西凌志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100 万元
		销售商品	不超过 200 万元
3	荆洸紫砂文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100 万元
4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凌建军、岑英、凌金南、凌美琴、卢学文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不超过 60000 万元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 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	宜兴市高塍镇远东大道 8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张希兰	电线电缆、电缆附件、电缆用材料、电力电气、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电缆盘加工、销售；电线电缆制造工技能等级鉴定；贵金属投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87108.80	宜兴市高塍镇范兴路 209 号	有限责任公司	蒋华君	电线电缆，高、低压开关及输变电设备的制造；电工器材、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机械、机械、电子设备的销售；贵金属投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凌志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300.00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灌婴路99号（第一层）	有限责任公司	陆跃华	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安装、调试；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机电工程及相关技术服务；环保设备、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的销售；环保设备的安装、调试（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荆洳紫砂文化有限公司	5000.00	宜兴环科园科技研发区D区	有限责任公司	凌建军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与表演策划；紫砂产品、陶瓷制品的设计、销售；书法绘画作品、陶瓷制品、紫砂产品的展示；文化艺术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600.00	江苏省宜兴市高塍镇远东大道6号	有限责任公司	蒋锡培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贵金属投资咨询、利用企业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资产管理（国有资产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有色金属、塑料粒子、建筑材料、电工器材、智能装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凌建军	-	江苏省宜兴市和桥镇中巷村荷花***号	-	-	-
岑英	-	江苏省苏州市沧浪区人民路***号	-	-	-
凌金南	-	江苏省宜兴市高塍镇赋村高垛坝***号	-	-	-
凌美琴	-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今日星城花园**号**室	-	-	-
卢学文	-	江苏省宜兴市和桥镇中巷村东田***号	-	-	-

（二）关联关系

1.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智慧能源”），董事蒋锡培为智慧能源的董事。

2. 江西凌志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凌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参股公司，持有其 49%的股份。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凌建军先生持有关联方荆沅紫砂文化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

4. 公司董事蒋锡培先生为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凌建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岑英女士与凌建军先生为夫妻关系，凌金南先生与凌建军先生为父子关系，凌美琴女士与凌建军先生为姐弟关系。凌美琴女士与卢学文先生为夫妻关系。

三、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其中涉及定价的事项，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担保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

合理的、必要的业务，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对公司经营和业务发
展产生积极正面的影响。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
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